

招录计划表

序号	单位	岗位名称	计划招录人数	岗位职责	学历要求
1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消防专干	10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消防工程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持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 2. 熟悉消防领域法律法规、消防相关规范标准；依据消防规范、标准开展消防安全评估检查工作。 3. 能进行消防法规、设计标准、火灾隐患整改的技术咨询。 4. 有较强的沟通能力、观察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分析能力、解决问题能力、抗压能力。 	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
2		巡查人员	31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熟悉消防领域法律法规、消防相关规范标准；依据消防规范、标准，协助消防专干开展消防安全评估检查工作。 2. 辅助进行消防法规、设计标准、火灾隐患整改的技术咨询。 3. 掌握辖区基本情况，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消防监督工作的意见； 4. 开展消防安全巡查检查，及时督促火灾隐患整改，制止、查处消防违法行为，建立健全消防台账、档案； 5. 熟悉各类消防设施、检测仪器的应用； 6. 协助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提高单位（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7. 能熟练操作Word、Excel、Powerpoint等办公软件； 8. 具备较强的文字功底和语言组织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较强； 9. 积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有C1以上驾驶证且能熟练驾驶者优先。 11. 消防工程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持有二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或中级及以上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者优先。 	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